

關注九龍城防控基孔肯雅熱滅蚊措施事宜

食物環境衛生署回覆如下：

現時，本署於香港、九龍、新界及離島共 64 個監察地區設置誘蚊器，作為白紋伊蚊的監察工具。誘蚊器監察為期兩週，每周會收集誘蚊器一次。第一星期監察期完結後，本署會收回所有誘蚊器，並在相同地點放置另一批誘蚊器以進行第二星期監察。

九龍城區共有 269 個地點放置誘蚊器，已覆蓋九龍城區大部份範圍，當中包括公園、學校、醫院、街市、私人屋苑及公共屋邨等人流較高的地點，而誘蚊器位置亦已包括植物生長茂密的地點，例如公園內及行人路旁的花槽等。然而，為避免影響植物生長，誘蚊器不會直接放置於植物上。本署每年年終會就各區的情況及資源，納入考慮範圍。

每個誘蚊器需根據白紋伊蚊活動範圍的特性，相距至少 100 米以避免重複計算，影響監察的準確性。本署獲取有關數據後，會將各階段的誘蚊器指數和密度指數通報各區環境衛生辦事處及有關政府部門，以便即時採取針對性的防蚊滅蚊措施。為了讓公眾人士更快得悉白紋伊蚊誘蚊器的最新監察數據，有關指數會在本署網頁適時公布，方便市民及早採取相應的防治蚊患措施，減低登革熱的傳播風險。

本署主要以環境防治為基礎，以減少蚊子滋生的地點，並輔以生物及化學方式殺滅蚊子幼蟲或成蚊。基本防蚊工作包括清理積水容器、疏通渠道、填平凹陷的地方等，以杜絕積水。在無法清除積水的情況下，會施行生物及化學防治，例如於集水溝、集水井等施放殺幼蟲劑。此外，亦會在成蚊棲息地，例如茂密樹木、陰暗隱蔽地點，進行霧化處理以殺滅成蚊。

另一方面，本署亦應用科技以加強滅蚊工作成效。我們一直密切留意世界衛生組織和各地在滅蚊方面的最新資訊，並研究各種新技術及產品在本港應用的可行性。如有合適的新技術及產品，本署會積極考慮引入及應用，以加強滅蚊工作成效。舉例而言，本署已於恆常滅蚊工作中採用新型捕蚊器。這些捕蚊器利用成蚊作為載體，將生長調節劑分佈到不同水體，從而防止水中的孑孓發育為成蚊。

根據記錄，本署在九龍城區的公眾地方共放置了逾 80 個新型捕蚊器，並已建議其他部門在其管轄範圍內使用這款設備，以抑制成蚊的密度。另外，本署與相關部門合作，引入一款大型超低微量噴霧機，其射程範圍亦較現行使用的背負式噴灑器為廣，方便進行大範圍或難以抵達地點的霧化處理殺滅成蚊。

(秘書處於 2025 年 9 月 12 日收到)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25 年 9 月